

论博学鸿词科对王士禛的诗学影响^{*}

张立敏

内容提要 博学鸿词科是清诗演变的一个转折点，王士禛诗风转变与神韵说的提出即是其影响下的产物，是他对博学鸿词科认识深化后在冯溥整饬诗坛背景下出现的。博学鸿词科考试前后，王士禛对考试意图的理解有偏差。在明了考试意图之后，他对考试的态度秘而不宣。随着对圣祖文治政策理解的加深，他最终领悟到身世际遇与博学鸿词科之间的密切关系。在冯溥诗坛整饬活动中，在冯溥弟子王嗣槐、徐乾学的影响下，王士禛的诗歌审美趣味由宋诗回归唐诗，并反思诗学实践，最终形成神韵说。王士禛诗风的变化和神韵说的确立，是诗歌史上政治、文学交互关系的一个例证，显示了博学鸿词科对康熙诗坛诗歌创作与诗学理论演变的重要意义。

关键词 博学鸿词科 王士禛 诗风转变 神韵说

康熙十七年（1678）正月二十三日圣祖颁布考试诏书之后，伴随着博学鸿词科、《明史》馆开局而来的以冯溥为主导的诗坛整饬，是圣祖文治政策的组成部分，三者形成合力，引发诗坛巨变，自此和平雅正诗风逐渐成为诗坛主流。三者关系密切，从宽泛意义上讲，可以用博学鸿词科来指代这项文化政策。而学界论述博学鸿词科的意义，无论是政治、科举还是文化意义，通常都是将三者放在一起论述，故而笔者对博学鸿词科作狭义与广义的区分，广义上三者统称博学鸿词科^①，它既是一种制科考试，又是一项文化政策，是康熙诗坛演变的一个分水岭。博学鸿词科对王士禛的诗学影响，具体体现在引发诗风演变，诗歌趣味从宋诗回归唐诗；总结诗学理论，确立神韵说^②，后者是康熙朝乃至清代影响最为深远的诗学理论。王士禛诗歌创作、诗学趣味的变化，尤其是神韵说的确立，是博学鸿词科诗歌史意义的重要体现。

博学鸿词科与王士禛的关系，并不是简单的影响与受动的关系，而是呈现出复杂的态势。博学鸿词科诏书颁布当天，王士禛改任翰林，为清代由部曹改任翰林的首例，传递出圣祖重用文人的信息^③，这与清廷举办博学鸿词科的意图一致。照理说，王士禛对这次科考应该有充分的认识，然而在诗坛整饬初期，王士禛似乎没有意识到诗坛整饬的重要性。从与博学鸿词科应征人员的交往情况来看，他也没有完全领会圣祖诏举博学鸿词科的意图，甚至在行为方式上出现有悖于博学鸿词科意图的言行举止。不过，他与应征人员的雅集与唱和，客观上起到增进文人情感、辅助圣祖文治的效果。虽然有学者指出王士禛在博学鸿词科考试中对遗民出仕的态度^④，但王士禛与博学鸿词科的复杂关系及其影响远未得到揭示。两者之间的复杂关系，常常导致人们判断失误。近年来关于博学鸿词科的研究论文中，高

^{*} 本文为国家社会科学基金青年项目“博学鸿词科与康熙诗坛关系研究”（项目编号12CZW035）阶段性成果。

^① 参见拙著《冯溥与康熙京师诗坛》，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2011年版，第18页。

^② 参见蒋寅《清代诗学史》（第一卷），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2012年版，第629—677页。

^③ 参见蒋寅《王渔洋事迹征略》，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2014年版，第231页。

^④ 参见张宇声《王渔洋对博学鸿儒科之态度简论》，《山东理工大学学报》2009年第1期。

莲莲认为圣祖利用“神韵说”来淡化矛盾，整饬诗坛，倡导盛世文治^①；李舜臣则认为博学鸿词科录用人员进入翰林院，王士禛与他们的交往，有助于扩大自己的影响并形成诗学理论，由此，博学鸿词科实现了诗坛盟主的交接，确立了王士禛的盟主地位^②。前者将神韵说确立的时间提前，犯了历史事件年代失序的错误，后者虽然在论述中涉及冯溥的诗坛整饬，但是侧重点却在于王士禛自身影响的扩大与盟主地位的确立，消解了博学鸿词科对王士禛的影响。这种倾向，在张丽丽《博学鸿儒科与清初诗风之变》一文中得到进一步论述，她认为应征人员到京，王士禛遍交天下名士，扩大了自己的影响，“王士禛一人，成为了清初诗风转变、清诗特色形成的关键因素之一”^③。这些论述有一个共同点，即忽略了对王士禛诗学演变的历史考察，认为王士禛是博学鸿词科引发诗坛演变的关键因素，将博学鸿词科与王士禛的复杂关系简单化且倒果为因；而对王士禛诗歌演变、神韵说的形成及其影响则无法认识清楚，背离了诗歌史的演进轨迹。

一 王士禛一度对博学鸿词科的意图未完全理解

圣祖诏举博学鸿词科，其目的表面上似乎是诏书中所说的帝王“万几余暇，游心文翰，思得博学之士，用资典学”^④，需要顾问，实际上却是以恩威并用的手段，网罗天下士人，促使士大夫、布衣、遗民心属朝廷，在国运处于上升阶段但军事、政治、文化发展并不同步的背景下，获取文化领域内的话语权，而这也是历史上任何一个封建王朝走向繁荣昌盛的必由之路。对应征人员而言，考试带有强制性，尤其是对拒绝参加征聘的遗民，清廷更是极力拉拢。傅山托病，官府抬轿进京。王弘撰托病，地方官员亲自延请医生。抵达京师后王弘撰又推说有眼病，手臂颤抖不能写字，即便如此，清廷依然敦促他参加考试。可见这绝非通常意义上的考试，其真实目的在于网罗士人，增强王朝凝聚力。

范鄴鼎为康熙六年（1667）进士，“及通籍，养母不仕，闭户读书”^⑤，原本就属于清朝文官系列。康熙十七年朱裴推荐他为征士，他因自己患病、母亲年过八十辞考，可是清廷曾先后十三次羽檄催促。第九次催促的公文中写道：

朝廷为国求贤，若饥若渴，此皆从古帝王之盛节也。虽有道贤人，不随玉牒而至，而使聘至三，古圣亦有幡然之改，政未可以烟霞疾痼而薄视君恩也。今本宦奉檄屡催，俱以病势危笃为辞，但迁延已及半载，岂真尚未小愈？况巢、许可一而不可再，虚声亦非处士之宜，谅本宦计必筹之熟矣。（范鄴鼎《五经堂文集》卷一《辞荐程词》附录，《四库全书存目丛书》，齐鲁书社1997年版，集部第242册，第5页）

考试与否本是自愿的事情，可这次却是“县主累奉宪檄催促，胥吏喧哗，难以形容，日夜逼迫”^⑥。结合该文书，不难看出博学鸿词科的旨趣所在。帝王顾问向为殊荣，朝廷又多方敦促，帝王求贤若渴，诚意昭示天下。除了帝王下诏和中央政府反复敦促，抚藩两宪屡催，县令登门，各级政府均有职责；如果范鄴鼎没有进京应考，则视为“本县敦请之未专，抑本府奉行之不力”。从行文看，知县须“善勉之”，即使屡次催促，也要采取温和的措施，使范鄴鼎从内心深处感受到君恩浩荡。的确，能够为君王服务一向是读书人的梦想，可是这次考试中却出现辞考现象，地方官员的使命转而为促使征士应

① 参见高莲莲《王士禛的文人雅集与康熙诗坛风尚的变迁——以清康熙己未（1679年）博学鸿儒科前后为重点考察时段》，《河北学刊》2014年第5期。

② 参见李舜臣《“博学鸿儒科”与康熙诗坛》，《民族文学研究》2012年第5期。

③ 张丽丽《博学鸿儒科与清初诗风之变》，《上海师范大学学报》2010年第11期。

④ 玄烨《圣祖仁皇帝圣训》卷一二，《文渊阁四库全书》，上海古籍出版社1989年版，第411册，第272页。

⑤ 王鍾翰点校《清史列传》卷六六《儒林传上一》，中华书局1987年版，第17册，第5282页。

⑥ 《五经堂文集》卷一《辞荐程词（投各上台衙门）》，《四库全书存目丛书》，集部第242册，第4页。

考,否则就是失职,这显示出博学鸿词科的特殊性。文书中“使聘至三,古圣亦有幡然之改,政未可以烟霞疾痼而薄视君恩也”,点出圣祖举办博学鸿词科的真实意图,隐逸(“烟霞”)、疾病与君恩的对立,以及“巢、许可一而不可再,虚声亦非处士之宜”的表达,说明即使是隐逸之人(当时的语境中,通常指遗民)和患有疾病之人,也要让其参加天子考试,沐浴在君王的恩典里,成为典范,从而形成良好的社会氛围,引导舆论。

对于遗民,清廷尤其用心,“将以收拾明季遗佚之士”^①的意图非常明显。即以冯溥为例,康熙十七年他时时留心隐逸。毛奇龄应征入都后,“尝谒益都冯溥于私宅,升阶,见左厢朱扉间大书‘萧山徐芳声,字徽之;蔡仲光,字子伯’十四字,其足不出户而名达都下者如此”^②。徐芳声、蔡仲光是立场坚定的遗民,从将二人名字写在墙上这个细节来看,冯溥关注遗民,一心想把他们融入到统治序列中来。遗民傅山来京,隐居寺寮,冯溥前去看望,问寒问暖,嗣后满汉王公大臣亦多去看望。潘耒来京后,也是冯溥屈尊拜访。冯溥的行为,虽然是其呵护人才的天性使然,但在康熙十七年圣祖文治背景下,也有作为文华殿大学士行使职责的因素,是使命与天性的完美融合,就其职责来说是重视博学鸿词科的体现。

相对而言,王士禛的言行举止与清朝重视征辟、尊崇遗民的政策不尽契合。在荐举人选问题上,他表现出与众不同之处。户部侍郎魏象枢问人选,他推荐了汤斌。《居易录》卷五记载:

康熙戊午春,诏三品以上大臣荐博学鸿儒,以备顾问著作之选。户部侍郎环溪魏公(象枢)过予邸舍,问:“今人才谁可举者?”予答曰:“公荐人与诸公稍不同,诸公荐人,文词足矣;公荐人,即非文行兼者不可。某交流颇众,挂一则漏万。无已,宁举一素不相识以副下问之谊,可乎?”(王士禛《居易录》卷五,王士禛著,袁世硕主编《王士禛全集》,齐鲁书社2007年版,第5册,第3758页)

这里指出自己的选人准则。他人荐举只是侧重文辞,而王士禛则加了德行标准。博学鸿词科意在网罗天下之士,并没有荐举人数的要求,王士禛却有“挂一漏万”的焦虑。他结识遗民无数,认识的天下名流不在少数,却荐举一位素不相识的人。在荐举标准的比较中,隐约对当下荐举现状的不满;或者王士禛意见的提出只是一种对话情境中的话语策略(比如恭维策略)。无论如何,这都表现出对文治政策的理解偏差,这是可疑的。张宇声在《王渔洋对博学鸿儒科之态度简论》一文中分析道,王士禛撇开了他所熟知的一批才华出众的文人,如后来列入荐名的陈维崧、孙枝蔚、汪琬、施闰章等人,而推荐了以理学见长且素不相识的汤斌。其真实目的是不愿推荐以创作诗文词赋见长的纯粹文人,不愿推荐他素来津津乐道的“布衣之交”,其中尤其不愿推荐像孙枝蔚这样的明遗民,他不赞同明遗民出仕的态度已隐隐可见。即使王士禛不是出于不愿意遗民出仕的考虑,但在人选问题上,他与圣祖推行博学鸿词科的意图有一定的距离。如以冯溥为参照,这种认识上的偏差就表现得尤其突出。二人对政策的认识差异,理应源自他们在官阶与职责上的不同。冯溥为一品大员,在博学鸿词科中是圣祖的得力助手,也是整饬诗坛的主要贯彻者。任职翰林院的王士禛仅为从五品,未能参与机密要务,也没有执行博学鸿词科文治政策的直接职责。

王士禛对博学鸿词科的认识偏差的一个体现是其言行导致了他与汪琬的交恶。如果站在博学鸿词科举办目的的角度考虑,此举与圣祖意图相背离。《居易录》卷一记载:

康熙己未诏征博学鸿儒,茗文与焉。既至京师,予喜其来,置酒邀之戏,先之以诗云:“名山书未就,副已满通都。天子询年齿,群公爱腐儒。抛残青箬笠,染却白髭须。冻煞常彝甫,来倾酒百壶。”汪答诗有“老乏染髭方”之句,不怒也。而与同年薛给事大武(奋生)相谑,有“山

① 龚自珍《龚自珍全集》第三辑《徐尚书代言集序》,上海人民出版社1975年版,第192页。

② 徐鼐《小腆纪传》卷五四,中华书局1958年版,第587页。

人高价卖青山”之句。予因戏柬四绝句云……茗文见之，遂大怒，答以四诗。（《居易录》卷一，《王士禛全集》，第5册，第3682页）

就设宴迎接汪琬的初衷来看，王士禛绝对不会想到结果会事与愿违。痛定思痛之后，他把交恶缘起归结为他与汪琬同年同官曹，关系密切，经常开玩笑，出于对关系亲密的人不设防的考虑，他把玩笑开大了，即“予昔与梁侍御曰緝（熙）、刘吏部公勇（体仁）、汪太史茗文（琬）辈，以同年同官曹郎，好为谑语，以资喁喁。”可是从另外一个角度来考虑问题，正是由于关系的亲密，所以王士禛才畅所欲言，不加掩饰地发表对博学鸿词科的看法。王士禛第一首诗中用“腐儒”嘲弄征士，用“抛残青箬笠，染却白髭须”讽刺征士心态的变化。而后面四首诗中，其一云“逃名却被山英笑，两字尧峰世已传”，其二云“为奉朱儒一囊粟，山中闲杀束修羊”，其三云“莫怪山人高价卖，此中佳处已无多”，其四云“今夜尧峰高处望，不知何处少微星”，则更是极尽嘲讽之能事，讽刺隐士、处士、遗民不守气节，为人耻笑。论者以为汪琬中顺治十五年（1658）进士，出仕为官多年，后因病辞官，隐居尧峰山，故此次列名鸿博之荐并非长期隐居之人，应举鸿博毫无道义、气节之顾虑，不应授人以柄，被置于清流。王渔洋借与汪琬开玩笑，其所讥者实际是当时以隐居为高的明遗民之类人物（参见《王渔洋对博学鸿儒科之态度简论》）。无论如何，这五首诗表现出由于认识偏差而出现的对当局政策的背离。

这种偏差也体现在他对对应征人员的总体评价上。在给王弘撰的信中，王士禛写道：

顷征聘之举，四方名流，云会萃下，蒲车玄纁之盛，古所未有。然自有心者观之，士风之卑，惟今日为甚。如孙樵所云：“走健仆，囊大轴，肥马四驰，门门求知者，盖十而七八。”其自重以重吾道、重朝廷者，靡有之矣。独关中四君子，卓然自挺于颓俗之表。二曲贞观丘壑，云卧不起。先生褐衣入都，屏居破寺，闭门注《易》，公卿罕识其面。焦获迹在周行，情耽林野。频阳独为至尊所知，受官之后，抗疏归养，平津阁中，独不挂门生之籍。四君子者出处虽不同，而其超然尘壒之表，能自重以重吾道、重朝廷则一也。此论藏之胸中，惟一向蔚州魏环溪、睢阳汤荆岷两先生言之，不敢为流俗道也。（王弘撰著，何本方点校《山志》二集卷五《外大吏》，中华书局1999年版，第280—281页）

这是康熙十八年博学鸿词科考试结束后王弘撰返回陕西华阴后的信件，是王士禛对应征人员在京师行为的评价。此时，他已经意识到社会舆论的压力，注意到自己的言论进入公共场合的严重性，因而他告诉好友自己话语传播的有限范围，即理学家汤斌、魏象枢以及王弘撰，从而保证话语的私密性。而在人才荐举之初，他毫无警觉地向魏象枢表达了自己对应征人员的看法，即大部分是文学之士，才德兼备者少。汤斌是由自己向魏象枢推荐的，在某种程度上有师生关系。“藏之胸中”“不敢为流俗道也”，显示出喜欢嘲谑的王士禛业已保持着警惕性，这或许是该书札没有收入文集的原因。王士禛在信中提到博学鸿词科考试前后名流云集京师，亘古未有；荟萃京师的文人名士多奔赴往来于权贵之家，投门子、求谒见风气为人不齿。文人从清高自持到主动向政权靠拢，这种巨大的变化，恰恰说明了博学鸿词科举的成功，达到了圣祖消弭文人对新王朝的仇恨、增强政权凝聚力的目的，是可喜可贺之事。在冯溥那里，是令人欣慰的事情。从文人气节的角度看待问题，王士禛对应征人员评价不高，因而有一种发自内心的厌恶，这是个人的情感问题。可是，他在意识到圣祖举办博学鸿词科的意图之后，便将自己的看法隐藏在内心深处。从他于魏象枢的谈话、宴请汪琬时所作的诗歌到此刻保持着警觉的心态，可见随着时间的推移，王士禛对博学鸿词科的意图渐趋明了。虽然王士禛是清朝官员，但毕竟是文人气质浓郁的官员，与对政策敏感的官员看待问题的角度不同，后者往往在职责与使命中以公共事务的处理原则作为评价事件的准则。客观上讲，博学鸿词科中的诗人，尤其是遗民诗人的身份变化与内心情感的波澜起伏，使这种变化因素变得复杂。至少在康熙十八年考试结束时王士禛还没有体会到这些。从认识论的角度分析，他将复杂的问题简单化处理，只以气节这个单一的标准来衡量复杂事件的是非曲直。从这个意义上讲，他一度与圣祖文治政策的意图隔着一层。这表明，作为圣祖文治的一

项重要措施,在博学鸿词科考试中,“所谓‘朝’的一极的庙堂诗群网络也并非整体上步伐一致,文治也不是一蹴而就;在特定历史时空中有一个由相对于文治设定方向的疏离到逐渐靠拢的向心运动”(《冯溥与康熙京师诗坛》,第13页)。这些都是需要进一步探讨的问题。

随着阅历的丰富,王士禛最终抛弃了以气节评鹭博学鸿词科征士的准则,他对这次考试的认识也发生了变化。康熙二十九年(1690)四月,王士禛回忆起十多年前的考试,说“戊午之岁,诏举博学鸿词,宇内英杰瑰磊角立挺出者,咸予显擢。即以余之芜陋,亦自西曹移秩史馆。文人遭际,何可意量?”^①他终于明白了自己进入翰林院并获得殊荣,与博学鸿词科密切相关。在对自己际遇的切身体会中,他领会到博学鸿词科延揽人才的实际意义,它是改变文人命运的难得契机,被选为征士是一种荣耀,当年品评征士的气节准则业已消解。在他的认识中,博学鸿词科与他人翰林、修《明史》构成了因果关系。

二 王士禛广交征士的客观意义

康熙十七年,四方名士汇聚京师,文人燕集不断。虽然没有冯溥万柳堂诗人雅集规模大、影响深远,但王士禛也是积极而频繁地与应征诗人交往唱和。以遗民自居的王弘撰抵京后为避免与士人往来,选择荒僻的昊天寺寓居,王士禛即刻相邀。王弘撰回信说“他日西归有期,定当奉过,领高谈,作不速之客也”,“即不允辞,弘撰亦终不至也”^②,表明无意相见。王士禛不仅毫不介意,反而与好友施闰章、弟子陈禧前往昊天寺拜望。王弘撰遂出示定武《兰亭序》未损本、唐子华水仙图等名迹共赏,王士禛有诗《同施愚山陈蒿公集山史从兄昊天寺寓观唐子华水仙图》以纪此事^③。

王士禛在康熙十七年至十八年考试结束期间,与考试应征人员交往并进行诗歌创作。关于这一情况,蒋寅在《王渔洋事迹征略》一书中已作了详尽的梳理。此处仅摘录数例,说明这两年期间(博学鸿词科考试、明史馆开局)王士禛与征士的人际往来(包括迎来送往、节令雅集、其他应酬等),并在此基础上分析王士禛的人际交往对博学鸿词科考试的作用。

康熙博学鸿词科征士赴京和离开京师时,王士禛迎来送往,不亦乐乎。如清康熙十七年秋,法若真来京,王士禛月夜过访。汪琬来京,他设宴相迎。康熙十八年吴雯、李良年落第返乡,王士禛送行。王弘撰返乡,他与施闰章饯行。节庆燕集,如康熙十八年人日,他与王岱过访施闰章。元夕,与施闰章、梅庚、洪昇访问孙枝蔚。其他应酬,如康熙十七年十一月,宋荦奉命榷守赣州关,王士禛对博学鸿词科征士尤侗、孙枝蔚、丘象随、徐钊、陈维崧以诗赠行。康熙十八年二月四日,大雪过后,王士禛召集李因笃、潘耒、梅庚、董俞等人燕集,即景拈王维诗句“积素广庭闲”韵赋诗。

虽然王士禛对博学鸿词科考试的认识有偏差,也没有网罗士人的职责与义务,但是在博学鸿词科考试前后,这种文人间的交往有利于增强官员与征士间的感情。康熙十八年五月十七日,王弘撰为李因笃说情拜访叶方蔼,叶方蔼不在家,于是拜访王士禛,并在王士禛的建议下,给叶方蔼写了一封信,让王士禛转交(参见《王渔洋事迹征略》,第245页)。结合前引王弘撰的回绝言辞,王士禛主动与王弘撰交往,增进了两人的感情。

这需要从两个层面来阐述。首先,博学鸿词科应考人员进京后,受到普遍的尊重,尤其是冯溥的表率作用,在京师形成官员对征士的热忱与礼遇。一个典型的例子是,傅山来京后,冯溥第一个拜访,

① 王士禛《〈欣然堂集〉序》,陶孚尹《欣然堂集》,《清代诗文集汇编》,上海古籍出版社2010年版,第139册,第476页。

② 王弘撰《答阮亭太史》,《北行日札》,清康熙间刻本,第4b页。

③ 参见王士禛《渔洋续诗》卷一一,《王士禛全集》,第2册,第902页。

随后王公大臣、满汉官员竞相拜访。王士禛与征士的交往发生于这种社会氛围中，是朝廷官员在博学鸿词科文治政策下重视征士的体现。其次，王士禛是位诗人，喜爱结交士人，交游面广，许多征士与他关系密切。因此无论如何，作为翰林官，他广交诗人，与他们诗酒唱和，促进了官员与征士的感情。但因为政治觉悟有待提高，对当下文化政策的理解存在偏差，他也犯了一些错误，比如写诗激怒汪琬，导致二人关系恶化。

王士禛与诗人的交往对博学鸿词科产生的积极影响，在潘耒身上得到了体现。博学鸿词科对潘耒产生的巨大影响，首先在于它改变了潘耒的身份。潘耒出身于遗民家庭，父兄均为遗民，长兄潘怪章因庄廷鑑明史案凌迟而死。博学鸿词科后，潘耒由一个极力反对清朝的布衣到认同清朝，成为一位勤于职守的官员。在潘耒的转变中，除了冯溥和叶方蔼之外，王士禛也起到了重要作用。

在康熙十七年之前，潘耒就与王士禛、王士禄兄弟关系非同一般，王士禄是潘耒的知音。据王士禛《王考功年谱》记载，康熙十年（1671），“海内文章之士游鞬下者，以不识先生颜色为耻。吴人潘耒年少，博雅好古，奄通经学五音，诗尤沉郁，游京师，未为人知。先生首折节交之，由是名噪公卿间”^①。由于王士禄的赏识，潘耒由名不见经传到声名鹊起。康熙十七年，潘耒应考来京后，写有《赠王阮亭侍读》一诗，其中有诗句“往岁来京华，我年始弱冠。君家吏部公（西樵），一见谬称叹。谓我工五言，灿若金出锻。君从淮浦还，同声复相赞。”^②潘耒追忆在京城受到王士禛的兄长吏部考功员外郎王士禄推扬，五言诗受到兄弟二人赏识。而从“题诗远见怀”来看，王士禛对潘耒的诗也有唱和。王士禛在撰写王士禄年谱的时候，把王士禄与潘耒的关系记载其中。潘耒得知这一情况后异常感动，说“微名载编年，雪涕不能看。”

《赠王阮亭侍读》诗中还说“鄙性慕幽栖，况复更多难。支离善病躯，甘老渔樵伴。征书谬见加，野马愁羁绊”，写出潘耒康熙十七年入京后的情况。他对隐逸生活的渴慕看似缘于性格倾向，但是所说的“多难”则是家国之悲痛。对于刚到京城的潘耒来说，博学鸿词科考试依旧是束缚。此刻，他期盼返乡。在京师，四方文人荟萃，而王士禛素好交游，故而经常有文人聚会，每次王士禛都召集潘耒前去。潘耒写道“从游盛如云，造请惭疏慢。雅量垂矜怜，酌酒每相唤。”据王昊《雪后，偕秦中李子德、云间董苍水、毗陵邵子湘、宛陵梅耦长、松陵潘次耕，集家阮亭太史寓斋，以王右丞“积素广庭闲”五字为韵，各分赋五言古体五章》，包括潘耒在内的众征士与王士禛互相唱和^③。这对于促进潘耒政治倾向的改变有一定积极影响。

鉴于王士禛对博学鸿词科文治政策一度未能完全理解，他与征士的往来在客观上对圣祖文治政策的实施有利有弊。在彻底理解文治意图之前，王士禛不可能为配合冯溥诗坛整饬而自觉地改变诗风，因而那些认为在博学鸿词科政策的实施过程中，圣祖利用王士禛“神韵说”整饬诗坛并倡导盛世文治的论断，显然是错误的。在冯溥整饬诗坛的氛围中，王士禛所倡导的宋诗风是打击的对象，无论他在多大程度上借助与征士、翰林的交往来扩大自己的影响，也无法确立其诗坛盟主的地位。其诗风的转变与神韵说的提出，恰恰是他对博学鸿词科的认识深化后，在冯溥整饬诗坛的背景下才出现的。

三 博学鸿词科对于王士禛回归唐诗与神韵说确定的意义

不仅王士禛对博学鸿词科的认识有一个变化过程，其诗歌创作宗尚也有一个由宋诗回归唐诗的变化。这个转变发生于以冯溥为首的诗坛整饬的背景下，而神韵说的最终确立是他在诗风转变之后反思

① 王士禛《王考功年谱》，《王士禛全集》，第4册，第2512页。

② 潘耒《遂初堂集》诗集卷三《梦游草》上，清康熙间刻本，第4a页。

③ 参见王昊《硕园诗稿》卷三五，《四库未收书辑刊》，北京出版社1997年版，第9辑第16册，第546页。

诗学的理论结晶。

王士禛自述其诗风经历了三次变化，少年宗唐，中年宗宋，之后回归唐诗。他说：

吾老矣！还念平生，论诗凡屡变。而交游中亦如日之随景，忽不知其转移也。少年初筮仕时，惟务博综该洽，以求兼长。文章江左，烟月扬州，人海花场，比肩接迹，入吾室者，俱操唐音，韵胜于才，推为祭酒。然而空成昔梦，何堪设想？中岁越三唐而事两宋，良由物情厌故，笔意喜生，耳目为之顿新，心思于焉避熟。明知长庆以后，已有滥觞，而淳熙以前，俱奉为正的。当其燕市逢人，征途揖客，争相提倡，远近翕然宗之。既而流利变为空疏，新灵浸以佶屈。顾瞻世道，怒焉心忧。于是以太音希声，药淫哇锢习，《唐贤三昧集》所谓乃造平淡时也。然而境亦从兹老矣。（俞兆晟《〈渔洋诗话〉序》，王士禛《渔洋诗话》，《王士禛全集》，第6册，第4750页）

这段话含义丰富，不仅交代了个人诗歌宗尚的变化，而且阐述了诗歌演变中个体与时代风尚之间的关系，从中也可以窥见口述史叙述中的一些复杂因素。据王士禛自述，早岁“入吾室者，俱操唐音”，宗尚唐诗为时代风气，王士禛的诗风在很大程度上是受风气影响所致；中年以后因为自己对唐诗的审美疲劳，从而转向宋诗，人们“争相提倡，远近翕然宗之”，个人诗风引发时代风尚。据考证，康熙六年至康熙七年（1668）之间，王士禛创作避熟趋新之作，为同辈所效仿，康熙十一年（1672）典试四川所作的《蜀道集》，成为引领宋诗风尚的典范（参见《清代诗学史》第一卷，第640页）。自此，京师盛行宋诗风气，直至康熙十八年依然盛行。在为李澄中《渔村文集》写的序言中，安致远记载了诗坛主盟者的诗学主张及其影响：

渔村（李澄中）以己未之岁，奏赋蓬莱宫，入翰苑，致位侍从。其时之主坛坫者，方且倡为诡异可喜之论，以窺易天下耳目。曰：诗何必唐，苏、陆、范、虞而已；文何必八家，震泽、毗陵而已。而浅识薄殖之夫，承响窃影，恣意无范，以纤巧为新奇，以空疏为古淡，诗文一道，至于猥琐卑弱而不可读。（安致远《玉卮集》卷一《〈渔村文集〉序》，清康熙四十一年〔1702〕刻本，第6b—7a页）

抑唐扬宋诗学主张及宋诗风的流行，显示出王士禛倡导宋诗风的深远影响，与他的叙述相符合。而重返唐诗的叙述中，王士禛将《唐贤三昧集》和整顿诗歌弊端联系在一起。鉴于该诗选是神韵说确立的标志，故而王士禛的叙述除了交代要回归唐诗之外，还点出神韵说与诗风演变的关系。诗风的变化和理论的总结，是因为王士禛看到了宋诗风的弊病，即“流利变为空疏，新灵浸以佶屈”，所以“顾瞻世道，怒焉心忧”，是诗人了解诗坛现状后的自觉选择与油然而生的使命感引发了这两个互为关联的变化。王士禛的追忆，在回归唐诗、神韵说确立以及二者纠正诗坛弊端等方面，无疑是正确的。然而，它忽略了或者是有意回避了一个事实：这两个转变其实都是在冯溥整饬诗坛的背景下发生的。

关于王士禛诗风由宋返唐的时间，潘务正认为大约在康熙十八年^①，而从康熙二十一年（1682）王嗣槐写信向王士禛发难来看，这个时间有点早了。在《与阮亭祭酒书》中，王嗣槐回顾诗歌史，给唐诗以崇高地位，向这位掀起宋诗风的国子监祭酒表达了对宋诗的不满，继而称：

一代之楷模，斯文之宗主，舍先生其谁望耶？子由江西之说，严氏沧浪之论，一言以折衷之，诗道存亡，古今盛衰之所系也。间与幼华给谏论之，似未以愚言为不然。本少陵《戏为六绝》，效元白长歌，次序其意，冀先生有以教之。（王嗣槐《桂山堂文选》卷三《与阮亭祭酒书》，《四库未收书辑刊》，第7辑第27册，第197—198页）

对王士禛充满期待，呼吁他承担起整饬诗坛的责任。话虽如此，王嗣槐向王士禛提出诗学上的选择——折衷“子由江西之说，严氏沧浪之论”，但既然唐诗、宋诗水火不容，又如何折衷？虽说是折衷，却已经给了答案——“今之人不欲以王李之为唐者为诗，舍高而趋卑，舍近而求远，袭虞山之论而向宋

^① 参见潘务正《王士禛进入翰林院的诗史意义》，《文学遗产》2008年第2期。

人颌下求之，不揣其本而齐其末，亦为不善变矣。”可见，这是一封感情色彩浓郁的呼吁书、劝诫信。从书信内容来看，此时的王士禛尚未彻底与宋诗划清界限，至少是在两种诗风的较量中保持中立，故而王嗣槐期盼他站出来。所谓折衷，即是“矧今道为成均长，一言判别斗杓指”^①，也就是走向唐诗、反对宋诗。

同年七月，王士禛、徐乾学、陈廷敬、王又旦、汪懋麟在北京城南祝氏园讨论诗歌，汪懋麟提出“诗不必学唐，吾师之论诗未尝不采取宋、元”。这从一个侧面证明了康熙二十一年七月，王士禛尚未完全脱离宋诗，走向唐诗。徐乾学随即说汪懋麟在王士禛弟子中未能升堂入室，继而劝说王士禛“论定唐人之诗，以启示学者”（《王渔洋事迹征略》，第273页）。徐乾学的话，深深地触动了王士禛。于是，康熙二十一年，王士禛着手编选《五七言古诗选》，这是他对宋元诗认识的一个总结，肯定了唐诗的正宗地位。至此，他彻底摆脱了宋诗风的阴影，成为唐诗正宗的呵护者。康熙二十六年（1687），《唐贤三昧集》编选完成，自序中再次引用严羽《沧浪诗话》中“盛唐诸人唯在兴趣，羚羊挂角，无迹可求”之语，标志着神韵论的确立（参见《清代诗学史》第一卷，第640页），完成了王嗣槐的期待，成为“一代之楷模，斯文之宗主”。

在促使王士禛回归唐诗和总结诗学理论的众多因素中，王嗣槐、徐乾学至关重要，是引发王士禛诗歌创作变化和理论升华的直接原因。从动机上分析，二人都深受冯溥影响，是冯溥整饬诗坛的体现。

据自述“仆也朴陋守师说”，王嗣槐向王士禛发难与规劝的动机来自冯溥^②，而徐乾学对于唐诗的看法与整饬诗坛的动机，同样来自冯溥。在馆阁大臣汇集的万柳堂宴会上，冯溥呼吁诗歌创作要与开国气象符合，整顿“佻凉鄙弃之习”：

益都师相尝率同馆官集万柳堂，大言宋诗之弊，谓开国全盛，自有气象，顿惊此佻凉鄙弃之习，无论诗格有升降，即国运盛杀，于此系之，不可不伤也。因庄颂皇上《元旦》并《远望西山》二诗以示法。……时侍讲施闰章、春坊徐乾学、检讨陈维崧辈皆俯首听命，且曰：“近来风气日正，渐鲜时弊。”（毛奇龄《西河合集·西河诗话》卷五，清康熙五十九年（1720）书留草堂刻本，第1b—2a页）

倡导“盛世清明广大之音”，呼吁“开国全盛，自有气象”，就是以儒家诗教整顿诗坛，“幽忧僻奥之音”^③，必然遭到冯溥唾弃。而座中的徐乾学，顺治十二年（1655）“入成均，公（冯溥）方为祭酒，受知最深”^④，深受恩师冯溥器重。

耐人寻味的是，恰恰是康熙二十一年八月，冯溥提出辞呈，这是他人生中第六次提出辞职要求，终于获圣祖恩准原官致仕，加太子太傅衔，驰驿回籍，遣官护送。王嗣槐作为一介布衣，在康熙二十一年斗胆对国子监祭酒提出要求、指责与期盼，认为诗坛“尚赖英绝领袖人，直指大道扫旁辙”，其中或许传达了冯溥对同乡晚辈的殷切期待与希望^⑤。而徐乾学规劝王士禛，也发生于这一年。关于王士禛回归唐诗，潘耒正以为原因除文学发展的因素外，主要在于清代翰林院的职能、上层对翰苑诗风的干涉以及王士禛所处的地位等方面。其实，王士禛回归唐诗与其说是上述因素所致，不如说是冯溥整饬诗坛的产物，是在冯溥整饬诗坛的背景下王嗣槐与徐乾学施加影响的结果。而冯溥整饬诗坛只是圣祖推行博学鸿词科文治政策的一个组成部分，是圣祖文治在诗歌领域内的体现。

① 《桂山堂文选》卷一一《放歌行呈阮亭大司成兼示幼华给谏六十六韵》，《四库未收书辑刊》，第7辑第27册，第682—684页。

② 参见拙文《宋诗风运动中的王嗣槐》，《中国社会科学院研究生院学报》2008年第6期。

③ 倪灿《〈佳山堂集〉跋》，冯溥《佳山堂诗集二集》，清康熙间刻本，第2b页。

④ 徐乾学《檐园集》卷一九《太子太傅益都冯公年谱序》，清康熙间冠山堂刻本，第10b页。

⑤ 蒋寅以为，王士禛也是冯溥门下客，得到圣祖的宠异，多半是因为冯溥的抬举（参见《清代诗学史》第一卷，第644页）。

四 余论

在回归唐诗的叙述中，王士禛略去了冯溥整饬诗坛的重要因素，点明是诗坛弊端，“既而流利变为空疏，新灵浸以佶屈”。如此，王嗣槐、徐乾学在其中的作用便消失在历史的云烟中，后人难以窥知真相。不过，从另一个方面来说，康熙年间，随着政治、军事领域内清廷主导权的控制与地位稳定，文化的发展则显得不足。处于上升期的清朝，自然需要加快获得文化领域内的话语权。而随着博学鸿词科的举办，四方名士齐聚京师受到器重，清朝在文化上确实显现出一种盛世景象。无论是实现文化与政治、军事领域之间的均衡发展，还是文化领域主动配合历史进程，客观上都需要一种盛世诗坛的出现。于是，不仅朝廷权贵不满意宋诗风，即使是下层官员也感到了这股涌动的潮流。李念慈说：

夫宋诗岂无佳者，然风气日下，即大过人之才，亦不能不为所移。以视唐则厚薄二字较然自别。以率谓真，以尖为新。譬如屋有浅廊曲槛，自厅事转入见之，心目顿异，然即以充客座，迺章甫之宾，则不宜；海错入口，风味非不可尚，而享宗庙者，则必取牺牲羊豕。可知宋诗但可偶一为之，不可藉口广大，久而不觉，不自知而全变为宋也。弟尝思之，大端诗须先意，即以宋人新意，而必求以深厚出之，原自有深厚者在；今云此岂不好？即便成之，直是乐苟简、省工力便宜法耳，何谓广大？本朝诗风韵颇盛，迺渐衰薄，所赖主持风雅者力挽之。（李念慈《谷口山房文集》卷一《寄孙豹人江右书》，清康熙二十八年（1689）刻本，第13a—14a页）

从这个意义上说，冯溥整饬诗坛（包含呼吁唐诗、反对宋诗在内），是国运上升时期文化与政治、军事发展不同步的必然现象；在这种背景下，冯溥整饬诗坛，同样是出于革除诗坛弊端之所需，也是诗歌发展的客观要求。从这层意义上讲，王士禛的叙述并无大错。

在包含考试、明史馆开局、诗坛整饬在内的博学鸿词科文治政策的实施过程中，清廷都保持了极大的宽容，采取了灵活的措施，顺应了时代潮流。对王士禛而言，无论是对于考试政策的理解，还是对冯溥整饬诗坛的理解，他都是反应慢半拍。不过话说过来，尽管节奏慢了，但最终合拍的王士禛，对于清朝诗坛、顺康诗风、诗学理论，还是做出了他人难以企及的贡献。在清诗转向康乾盛世诗风的过程中，王士禛的诗歌创作及神韵说起了重要作用，被称为康乾盛世诗风与诗学理论的重要典范。

只有在博学鸿词科与圣祖文治的背景下，厘清了王士禛与博学鸿词科的复杂关系，才能解释一些看似矛盾的现象。例如，王士禛对于考试态度的公开与雪藏；在唐宋诗论争中，他从一度游离与中立到提倡唐诗的变化；他对唐宋诗评价的前后不同，以及在创作中宗宋、宗唐诗作的并存与变化。

〔作者简介〕张立敏，中国艺术研究院副研究员。出版过专著《冯溥与康熙京师诗坛》等。

（责任编辑 马 昕）